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鍾依恬

電話：077995678#3023

電子信箱：tyanjg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037042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41763806_11037042600A0C_ATTCH1.pdf、
41763806_11037042600A0C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「111年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、委託、認證
或認可證照一覽表（392項）」案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9月27日臺教技(一)字第1100129985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旨揭一覽表同時於教育部資訊網/電子布告欄登載，請自行
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局轄屬公私立高中職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